

附件二

授权委托书

委托人：

受托人：

联系地址：_____电话：_____

在昭仪新天地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中，兹委托_____担任本人（本单位）的委托代理人。

代理权限如下：

- 1、代为申报债权、与管理人核对债权（代为承认、变更、放弃债权）；
- 2、代为签署、签收各项文书；
- 3、代为出席债权人会议，行使异议权和表决权；
- 4、代为行使债权人的其他权利，代为履行债权人的其他义务；
- 5、_____

委托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